

山东管理学院部门函件

鲁管院督评函〔2020〕11号

山东管理学院教师评学工作实施方案 (试行)

为进一步完善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体系，提高教学质量，充分发挥教师在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的作用，实现全面质量管理的目的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教师评学的目的

- 增强教师责任感，提高教师教书育人的能力和水平。
- 了解学生学习状态，改革教学内容与方法，因材施教，提高教学效果。
- 加强学风建设，引导学生自觉学习，改进学生学习方法，形成良好的学风。

二、教师评学的范围

全日制本、专科学生班级。

三、教师评学的内容

教师评学主要是评价授课班级的班风和学风情况，包括学生在各教学环节中的学习状态，学习完成情况，班级学风、考勤及其它相关情况。

四、教师评学的方法

1. 《山东管理学院教师评学指标体系》（详见附件 1）设 10 项指标，每项指标 10 分，由任课教师按实际情况对每项指标认真打分，总分以百分制计算；

2. 每项指标分为 A、B、C、D 四个等级，其中 A=10 分、B=8 分、C=6 分、D=3 分；

3. 总分 ≥ 90 分为优秀、80 - 89 分为良好、70 - 79 分为中等、60 - 69 分为及格、60 分以下为不及格。

五、教师评学的程序

1. 教师评学工作，每学期 1 次，一般安排在学期末进行。任课教师（包括兼职教师、外聘教师）登录“山东管理学院教务管理系统”，进入“教学质量评价”模块，打开“教学评教学班”，对授课班级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客观评价。

2. 教评学信息填报后，教学督导与评价中心将进行全面汇总、统计、分析，并将结果反馈给各院（部）及相关职能部门，作为今后进行教学工作和学生管理的参照依据。

六、教师评学的要求

1. 各院（部）领导要高度重视评学工作，评学前各院（部）

要组织任课教师认真学习评学指标体系，统一认识，明确目的，确保评学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2. 评学活动是每位教师的重要工作职责，每位任课教师应本着对学校和学生负责的精神，客观、公正、认真地登录学校教务管理系统进行评学。无故不进行评学的教师原则上不能取得其本人的教学评价成绩。

3. 各院（部）应做好本部门教师评学的组织与协调工作。

七、附则

1. 本方案自发文之日起执行。

2. 本方案由教学督导与评价中心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山东管理学院教师评学指标体系

教学督导与评价中心

2020年6月18日

附件

山东管理学院教师评学指标体系

<p>尊敬的老师：</p> <p>为帮助学校了解学生的学习状况，及时发现并解决学生中普遍存在的 learning 问题，提高教学质量，特设计此教师评学指标体系。请您根据您任课班级的情况及教学体会，如实地对学生下列情况进行评价，以便学校掌握情况，改进教学管理，促进学风建设。感谢您的合作。</p> <p>教学督导与评价中心</p>							
教师所在学院：		姓名：	职称：				
讲授课程名称：		学生所在学院、班级：					
上课人数：		评价学期：					
项目	序号	评价内容	分值标准	A	B	C	D
				绝大多数	多数	一半	少数
学习态度	1	学生出勤率高，及时到堂（实验室）上课，并按时下课					
	2	学生能尊敬师长，虚心好学，认真听课					
	3	遵守教学管理制度，课堂秩序好，仪表端庄					
学习过程	4	自学能力较好，能做到课前预习，课后复习，并主动阅读教师自定的参考文献资料					
	5	跟随教师思路，理解授课内容并能认真做好笔记（认真完成实验操作）					
	6	课堂学习气氛活跃，学生思维活跃，踊跃发言					
	7	学生基础扎实，知识面广，接受新知识速度快，学习效率高					
学习效果	8	学生对该门课感兴趣，学习积极性高，认真完成作业					
	9	较好地掌握本门课程基本知识、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					
	10	学生能运用本课程知识提出、分析、解决实际问题，并具有一定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					
总分合计							
<p>对学生学习情况的分析，对今后教学工作、学生管理的意见和建议：</p>							